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電子簽核

收發文號：1010006674
收發日期：101年09月05日
創稿文號：1011295308

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真：(02)2737-7043
承辦人：黃俊穎
聯絡電話：(02)7712-9023

受文者：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09月04日
發文字號：臺電字第1010162727號
速別： 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 (0件) 無附件

主旨：惠請貴校於適當場合加強宣導「禁止非法影印教科書」及「禁止使用無授權之應用軟體」，強化師生對於智慧財產權保護觀念之認知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101年8月23日檢紀經字第10180000830號函檢送之101年7月31日「保護智慧財產權第56次查緝專案會報」紀錄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為本部長期以來積極推動之重點工作，在全國大專校院的共同努力下，成效顯著。但在校園中仍有少數非法影印教科書籍，以及使用無授權之電腦應用軟體等情事發生。建請各校除編列相關經費購置教科書籍及軟體供師生使用之外，也能在適當場合加強保護智慧財產權觀念的宣導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、本部高教司、技職司、電算中心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公文簽核流程表

項次	簽核名單	代理/加簽	簽核單位	簽收時間	核稿時間	狀態
1	葉泓源.組長		文書組		101-09-05 09:46	收文
2	薛來銘主任		資訊暨圖書中心	101-09-05 11:03	101-09-05 11:03	收文
3	姜元媛組長		圖書組	101-09-05 14:18	101-09-05 14:18	收文
4	董嫻希書記		圖書組	101-09-06 09:05	101-09-06 09:05	承辦
<p>擬辦：</p> <p>一、教育部惠請本校於適當場合加強宣導「禁止非法影印教科書」及「禁止使用無授權之應用軟體」，強化師生對於智慧財產權保護觀念之認知。</p> <p>二、擬將此一訊息公告於學校首頁及智慧財產權宣導資源專區公告週知。</p> <p>三、後會各教學單位及全人教育中心。</p> <p>四、文陳閱後存參。</p>						
5	姜元媛組長		圖書組			串簽
6	薛來銘主任		資訊暨圖書中心			串簽